附件2

**石家庄市社会科学普及基地**

**申报评估表**

**申报单位（盖章）**

**申报时间**

**石家庄市社会科学院（市社科联）**

2025**年**4**月制**

| 评估项目 | 评估内容 | 评估方式 | 自查得分 | 评估得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织领导(15分) | \*1.单位党组织重视社会科学普及工作，明确领导分工，有社科普及工作计划，把社科普及工作纳入单位工作的总体规划，统一部署。（5分） | 召开座谈会、查阅有关文件、记录等 |  |  |
| \*2.单位领导每年听取汇报和研究部署社科普及工作在2次以上，领导带头参加人文社科知识学习，积极支持和参与各类社科普及活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\*3.单位每年能够安排一定经费用于社科普及活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网络队伍(15分) | \*4.单位有专人负责社科普及工作。（5分） | 召开座谈会、查看相关记录、资料等 |  |  |
| 5.拥有一支由相对固定的人员（社科普及志愿者、社科普及工作积极分子等）组成的社科普及工作队伍。（5分） |  |  |
| 6.与当地社区、乡村、学校、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媒体等保持良好而密切的联系，能够取得相关单位对社科普及工作的积极支持。（5分） |  |  |
| 阵地建设(20分) | 7.开办社科普及学校（学堂、讲坛、讲座等）。（5分） | 实地、实物查看 |  |  |
| \*8.有一处以上社科普及活动场所（面积不小于100平方米），有一定数量的社科普及刊物和图书资料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9.编有社科普及类报刊或广电节目（包括在报刊内开设社科普及专栏），开辟社科普及宣传橱窗、展板、黑板报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0.建有社科普及类网站（包括在综合网站开设社科普及栏目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制度建设(15分) | \*11.社科普及活动做到年初有计划，年底有总结。（5分） | 查看相关资料 |  |  |
| \*12.有比较完善的激励机制，将社科普及工作纳入单位的考核、评比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3.能够结合社科普及实际工作进行理论研讨与探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活动内容(35分) | \*14.经常开展科学、文明、健康的群众性、社会性人文知识培训、讲座、报告、竞赛及宣传教育等社科普及活动，活动形式新颖、内容丰富。（每年不少于6次，全年参与公众不少于2000人 ）（10分） | 查看有关文字、音像资料 |  |  |
| \*15.基地普及主题鲜明，普及社科知识、内容在全市具有特色（10分） |  |  |
| \*16.参加每年的全市社科普及月活动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7.编有社科普及类读物或宣传手册、挂图、录音录像等文字、影像资料（近三年内）。（5分） |  |  |
| 18.建立社科普及工作档案，每次社科普及活动有文字记载和照片或录影资料。（5分） |  |  |
| 社会影响（加分项目） | 19.媒体宣传（市级报刊每篇2分，省级报刊每篇3份，中央级报刊每篇4分，同一项内容就高评分）。 | 查看资料（有关报刊、获奖证书等） |  |  |
| 20.活动获奖（市级每项2分，省级每项3分，国家级每项4分，同一项活动就高评分）。 |  |  |
| 21.论文发表（市级报刊每篇2分，省级报刊每篇3分，中央级报刊每篇4分）。 |  |  |
| 22.社科普及工作坚持创新（1分）、富有特色（1分）、成绩显著（3分）。 |  |  |
| 总分 | （请按“必需评估项目分+附加分”的格式统计） |  |  |  |
| 备注 | 1．评估内容序号后有“\*”者为申请石家庄市社科普及基地必须具备指标；2．申报石家庄市社科普及基地的单位自查得分应不低于80分（不含附加分）；附加分作为综合评估参考。3．“评估得分”由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或市有关学会、研究会组织考查后填写，市社科院（市社科联）根据相关申报推荐意见组织抽查和评审。 |